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浦农业农村委〔2023〕210号

关于清美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的批复

宣桥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上报的《关于申报清美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的请示》（宣府〔2023〕98号）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清美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

二、实施地点

宣桥镇三灶工业园区

三、实施单位

上海清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

冷藏车20辆、厢体、制冷机组等（详见投资估算明细表）。

五、资金安排

项目总投资 579.20 万元，其中财政补贴资金 260.64 万元，自筹资金 318.56 万元，为先建后补项目。

六、项目实施周期为 24 个月，该项目形成的财政性资产归属项目实施单位。请你镇会同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《浦东新区现代农业专项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》组织项目实施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强化资金监管，规范建设程序，尽快完成项目建设任务，实现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，发挥项目应有效益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3 年 9 月 18 日